

给陌生男子的信

刘丽丽 著

ge mo sheng nan zi de xin

给陌生男子的信

刘丽丽 著

长江出版传媒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新出图证(鄂)字03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给陌生男子的信 / 刘丽丽 著

武汉: 长江文艺出版社, 2012.9

ISBN 978—7—5354—6051—6

I. 给… II. 刘… III. 书信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67.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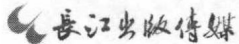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172771号

责任编辑: 沉 河

责任校对: 陈 琪

封面设计: 书香和婧婷

责任印制: 左 怡 包秀洋

出版:  长江出版传媒 |  长江文艺出版社

地址: 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

邮编: 430070

发行: 长江文艺出版社

电话: 027—87679360

<http://www.cjlap.com>

印刷: 三河市宏兴印刷厂

开本: 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 印张: 4.375

版次: 2012年9月第1版

2012年9月第1次印刷

字数: 52千字

定价: 18.00元

版权所有, 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 027—87679308 87679310)
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 本社负责调换)

目 录

001	第一封信
009	第二封信
018	第三封信
032	第四封信
041	第五封信
050	第六封信
061	第七封信
074	第八封信
084	第九封信
093	第十封信
102	第十一封信
111	第十二封信
125	第十三封信

第一封信



你好！说实话，这样子称呼你，委实有些怪异。也许，是思维被姓甚名谁的称谓定式了的缘故。不习惯是肯定的，但任何习惯都是由不习惯开始的。说到名字，我不由得想起了拉康。拉康说我们每一个人都是他者，从我们的名字便可窥一斑。比如说我叫刘丽丽（事实上我也确实叫刘丽丽），很显然，我的名字是我父母的意愿，而不是我自己的意愿。因而，我们的名字代表的不是我们自身的种种，而是他人的种种。所以你知道，我不是我，我是一个他者。就像此刻的我看似是在表达自我，实则此刻的我是在回答你的问题。

你说你要隐藏自我，事实上，这只会让你暴露得更多，哈哈。对于别人来说，袒露自我几近是一种奢侈。但对于我而言，袒露自我不过是一种习惯。除了身体是需要隐藏的外，我再想不到任何其它的了。对于智慧，你是不必隐藏的。因为，智慧就像美貌一样，是隐藏不住的。所以，你尽可以躲到你身后去。

而我所看到的，不是你的剪影，而是你的缩影。我相信，除了我之外的任何人，都相信我是有这样的眼力的。事实上，我又聋又瞎。而且，我瞎的比聋的还厉害。我把坏人看作好人，把好人看作完人……

你说你不知道我的生活是怎样的，看来你的想象力似乎的确不够丰富，或者说你不喜欢幻想，也不勇于幻想。我想，这是一个人长成大人的重要标志。当不再勤于幻想而忠于现实的时候，一个小孩死去了，一个大人诞生了。难怪朱德庸说：小孩是即将毁灭的大人，大人是已经毁灭的小孩。对于我生活的场景，我姑且再给你一次想象的机会吧。再没有比想象更重要的才能了，也再没有比失去想象更可怕的灾难了。想象意味着创造。如果没有创造，这个世界将一无所有。

你说我年轻，我不由得笑了。人们仿佛除了以年龄去定义一个人是否年轻之外，便再也找不到其它的任何的定义标准了。我说我老了，你又不由得笑了。你笑一个年轻人总是喜欢装成熟。也许，大多数年轻人喜欢装成熟。但对我这个年轻人来说，却喜欢装幼稚。很可惜，我的幼稚不给我装的机会，它只给我表

现的机会。熟悉我的人说我很年轻，却已经老了。我承认他们说的话，但只能承认其中的一半。那就是我确实已经老了，却从未年轻过。一个人活在与自己本身年龄不相符合的状态，这实在是一种太过遗憾的痛苦。说是遗憾，是因为我永远地错过了我这个年龄该有的状态。说是痛苦，是因为处于一种不符合自身年龄的状态确实不能用享受来形容。我正值青春，却不能享受青春。青春将我的外表打扮得像个少女，思想却将我的内心打扮得像个老妪。

你说我这个年龄的女性有一定的雄心，你很少见。我想少见是正常的，多见才奇了怪呢。这种所谓的雄心，恐怕在男性当中都不多见吧？我们社会男人的雄心大多在拈花惹草，女人的雄心大多在争妍斗艳。剩下的少数呢，不是极品，便是废品。之所以说是极品呢，是因为他们拥有那么一些看似高雅的癖好。至于说废品呢，那就连最低俗的趣味都拥有不了。我很惊讶你说我有雄心，我也同样惊讶我没有发现我的雄心。对于文学，我自然是有抱负，有期待的。而观今之文学现状，实在是大有时无英雄，注定

要让我这个竖子成名之感。我曾对你说过，现今社会，最后一个大师已经死了，如果尚且存在最后一个大师的话。我想，正是基于此，你看出了我的雄心。我觉得只有尚未成功的人，他才会有雄心。而对于已经成功了的人，他有的便是野心了。现在你看到的，是我的雄心。将来你看到的，将是我的野心。

对于文学，我什么都没有，除了无知。当我初次走进这座殿堂的时候，我只能用小孩固有的清澈好奇的眼光打量。当我再次走进这座殿堂的时候，我仍然用小孩固有的惊奇喜悦的眼光打量。当我无数次走进这座殿堂的时候，我便只能用小孩固有的疑惑与恐惧的眼光打量了。文学太古老太古老了，而我们太年轻太年轻了。年轻的人却想要探索古老的文学，这不但需要后天的努力，而且需要先天的才分。两者兼备的人，显然不多。而同样显然的是，我是这为数不多中的一员。这是作为一个怀疑论者的我，唯一一件毫不怀疑的事儿。要知道，傻子与天才的唯一区别便在于：傻子不知道自己是傻子，天才却知道自己是天才。

尽管你提到的这两本书我一本都没看过，但这两

本书里所提及的书，我是不可能一本都没看过的。我向来不喜欢任何谈论书的书，就像我向来不喜欢任何谈论人的人。书，你自己去读便是了。人，你自己去阅便是了。何必非要将自身的观点，强加于他人呢？与其说这是一种引导，还不如说这是一种误导。人的美学观，价值观大不相同，你到哪里能找到一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标准呢？我已记不起先前哪个作家说过，最不值得读的书便是谈论书的书。而看看现在书店里书架上的书，这种不值得读的书实在是太多了！人们乐此不疲地读此类书的原因便在于，他们不愿到烟波浩渺的书籍里去苦心寻觅那文之精华，他们只愿到一本微不足道的书里去品尝别人的残羹冷炙。我一直固执地认为，书和人是讲究缘分的。我喜欢自然而然的不期而遇，而反感刻意为之的牵线搭桥。你与一本好书偶然邂逅的欣喜，是远甚于他人安排你与之相遇的欣喜的。这其中情感差别的迥异，只有体验过的人才会长了。

每一次我走进图书馆，都渴望着一场华丽的艳遇。无数的高贵的杰出的灵魂安静地躺在那里，他们

不给我一丝一毫的提示，我只能在某种神秘力量的牵引下，去随机地与一些灵魂邂逅。有的以喜爱开始，有的则以讨厌开始。我讨厌所有的小说家，除了王尔德。我喜欢所有的诗人，除了我自己。正如你所言，小说是叙述的艺术。但除了在《道林·格雷的画像》里，我再没有在其它的小说里看到艺术的踪影。小说家在我看来，不过是一个讲故事的人。没有讲故事技艺的高低之分，只有故事本身精彩的程度之别，仅此而已。不过，王尔德是个例外。别人用口水讲故事，他却用天才讲故事。对于文字的洁癖，是导致我对小说持偏见的原因。我讨厌一切苍白、乏味而又冗长的文字，而小说用的大多便是这种笔触。而鲜活、绮丽或是深沉的文字，只有在诗歌中才能寻觅得到。诗歌才是文学殿堂的皇冠，而小说不过是文学殿堂的砖头。

对于文学我是这样看的：文学是一项展示语言美的艺术，文学家的任务便在创造幽美的文字。我推崇王尔德，便在于他把美当做信仰。无论是对生活，还是对艺术。只有美才能熏陶人，只有美才能净化人，也只有美才能拯救人。如果能溺死在美中，那么死而

无憾。美是什么呢？美是世间万物。世界上没有丑恶的物体，只有丑恶的眼光。美，是属于心智健全的人。丑，则是属于心智残缺的人。由此看来，心智健全的人微乎其微。也正因此，美的光芒也才显得更加绚丽夺目。美便是我的宗教，我是美最虔诚的信徒。如果我不美，那么我便去创造美。如果我不能创造美，那么我便去发现美……美是太阳底下最奇异的色彩，它会让任何景象都黯然失色。

我很赞同你说，写作需要唤醒内心的潜力，它能指引你。在你无法做到时，它会出来帮忙。对此，我深有体会。我不知道别人是如何写作的，或许他们总是清楚地知道自己要写什么。对于我来说，每次写作都是一次神秘的文字之旅。在我动笔之前，我根本不知道我要写什么。在我搁笔之时，我也根本不知道我写了什么。我所写下的文字，都是我的无意识创造。我写作全然凭借着一种外在神力的帮助。我不知道究竟该如何解释这种现象，也不知这种现象是否是普遍现象。我从没驾驭过文字，却总是被文字驾驭。我不知道这到底是一种天才，还是一种无能。但有一件我

可以肯定的事儿便是：我不知道我要写什么，只有写出来我才知道。每当我在为不知道写些什么而苦恼的时候，我便觉得自己是一个被文字抛弃的蠢材。每当我看到连自己都不知为何能写出来的文字的时候，我便觉得自己是一个被文字眷顾的天才。

我的愚见或是天才，今天姑且就暂时展示到这里了。

刘丽丽

2011年6月20日下午写于南京



附：我大概于6月30号离校，你要是过几日发书信往南京，我怕待其抵宁之时，我已踏上回家的征程。所以思来想去，这个月你还是不要写书信与我为好。至于暑假，那我定当是翘首以待的。届时你只要把书信寄到我家即可。最后，祝一切安好！

第二封信



你好！读罢你的来信，我想我不得不谈谈自己了。你对我几乎是一无所知，而我对自己也不过是略知一二。尼采说：“我们无可避免跟自己保持陌生，我们不明白自己，我们搞不清自己，我们的永恒判词是：离每个人最远的，就是他自己。——对于我们自己，我们不是知者。”关于他这番对自我认知的论调，很显然我并不能完全苟同。在我看来，人不能完全认识自己的原因，全然在于人自身的复杂性和隐蔽性，而非人与自身关系的疏离或是亲密。

所有自诩为好人的人，总是以为自己生性纯洁善良。所有自认为为恶人的人，总是以为自己生性肮脏邪恶。其实不然，在我看来，一个人有多善良，他就有多邪恶。反之，一个人有多邪恶，他就有多善良。善与恶总是完整地并存在每个人身上，并在特定的时候将其显现。当你做出善的选择的时候，并不意味着你完全的善，而是意味着你的善暂时战胜了你的恶。当你做出恶的选择的时候，也并不意味着你完全的

恶，而是意味着你的恶暂时战胜了你的善。没有完全的善人，也没有完全的恶人。人，是善与恶的混合体。对于善人来说，他的善总是无处不在，而他的恶总是销声匿迹。但这并不是说，善人没有恶，只有善。而是说，善人往往表现其善，而恶则鲜有机会表现。对于恶人来说，他的恶总是无处不在，而他的善却总是销声匿迹。但这也并不是说，恶人只有恶，而没有善。而是说，恶人往往表现其恶，而善则鲜有机会表现。基于此，我才认为再没有比认识自己更重要的了：善人要认识到自己的恶，而恶人则要认识到自己的善。我们需要与自己相处，然后发现鲜为“己”知的一面。

认识自己的一个侧面，全凭的是一个偶然。而认识自己的全貌，则是所有偶然的累积。所以，认识自己不是一蹴而就的，而是穷其一生的。我对现阶段自己的认识即是如此：尽管我总是表现为善，但我也并不乏恶的念头。我很欣喜自己没有恶劫持头脑，但我更欣喜自己没有善麻痹心灵。人是天生的罪人。救赎一个坏人的灵魂是他心灵的阳光面，而救赎一个好

人的灵魂则是他心灵的阴暗面。

你一再地提到知识出生的问题，对此我也不得不解释几句。我不是学中文出生，而是学新闻出生。从出生的角度上讲，你认为我不是专业的。但是从专业的角度上讲，我认为你不是专业的。我通过惨痛的亲身经历得出这样一个悖论：谈论专业的人本身就是不专业的。这句话和拉康的一句名言很是有几分神似之处：我在我不在之处。至于其中的意思，我就不多做解释了。能知晓其要义的人，即使你不做任何解释，他也能够明白。不能知晓其要义的人，即便你做许多解释，他也明白不了。这又不由得让我想起了马丁·路德的“因信称义”。他认为教会把人的宗教信仰完全外在化了，而人们唯一需要的则是对宗教信仰的赤诚。上帝与子民的对话并不需要借助牧师，直接凭借自己便能完成。文学也是如此。在一个狂热的文学爱好者的眼里，文学显然是一种至高无上的宗教。让他与文学对话的，不是他人，而是自己。他信奉它，推崇它，全在于发自内心的爱。一个宗教信仰徒的高明之处，不在于他对教义了解的多少，而在于他对信仰感

悟的多少。一个文学信徒的高明之处，不在于他对文学作品了解的多少，而在于他对文学艺术感悟的多少。宗教的唯一特性便在于他的神秘性。一旦宗教不神秘了，宗教便死了。而科学的唯一特性便在于他的准确性。一旦科学不准确了，科学便死了。所以，王尔德说的总是很对的：科学是死去的宗教。很显然，文学不是科学。文学与科学的区别在于：文学是模糊的文字，而科学是精确的数字。

世界上任何一个事物的发展都是有其独立的进程的，文学也不例外。文学有着与时间一样古老的历史。我们对文学的历史感兴趣的原因在于，我们想知道千百年前的人是如何想的。而不是像单纯的对历史感兴趣的人那样，只是想知道千百年前的人是如何做的。文学的神秘之处便在于，它能够通过文字这种载体将千百年的思想完整地保留下来。千百年后，它不是一具木乃伊，而是一个新生儿。你说，文学是人学。在我看来，这不过是文学和人的相似之处。如果文学真的就等同于人学的话，那么文学一定丑陋得不堪入目。文学与人有着莫大的不同，其最大的不同在

于：文学的诞生意味着它的永生，而人的诞生则意味着他的死亡。文学的生命是在岁月的长河中逐渐盛开的，而人的生命则是在岁月的长河中逐渐枯萎的。

你说，“对于一个没有学中文的人来说，谈论书的书偶尔还需要看一看，主要是要找有一定艺术水准的谈论者，或者是一个经典作家，他的谈论不会过多伤害原著的意义，这样你才能从一个大致的谱系中寻找你真正的‘艳遇’，这艳遇会决定你的一生，比如马尔克斯遭遇卡夫卡，或者大江健三郎遭遇萨特。如果你看到纪德的《陀思妥耶夫斯基论》，看到雨果的《莎士比亚》，你的感受能力会提高，你会得到双重的眼光。”我欣赏你说的这番论调。如果我是你的话，我也能够同意这番论调。没错儿，马尔克斯遭遇卡夫卡，他成就了一个马尔克斯。大江健三郎遭遇萨特也成就了一个大三健三郎。但是如果，我是说如果，马尔克斯不遭遇卡夫卡，而是遭遇自己的话，也许他会成就另外一个马尔克斯。而另外一个马尔克斯说不定比成就的马尔克斯还要伟大。大江健三郎不遭遇萨特，而是遭遇自己的话，也许他会成就另外一个大江